

## 卷第四百八十五 雜傳記二

東城老父傳 柳氏傳

東城老父傳 (陳鴻撰)

老父姓賈名昌，長安宣陽裡人，開元元年癸丑生。元和庚寅歲，九十八年矣，視聽不衰，言甚安徐，心力不耗。語太平事，歷歷可聽。父忠，長九尺，力能倒曳牛，以材官為中宮幕士。景龍四年，持幕竿，隨玄宗入大明宮誅韋氏，奉睿睿朝群後，遂為景雲功臣，以長刀備親衛，詔徙家東雲龍門。昌生七歲，趨捷過人，能搏柱乘梁。善應對，解鳥語音。玄宗在藩邸時，樂民間清明節鬥雞戲。及即位，治（「治」原作「泊」，據明抄本改）雞坊於兩宮間。索長安雄雞，金毫鐵距，高冠昂尾千數，養於雞坊。選六軍小兒五百人，使馴擾教飼。上之好之，民風尤甚，諸王世（明抄本「世」作「子」）家，外戚家，貴主家，侯家，傾帑破產市雞，以償雞直。都中男女以弄雞為事，貧者弄假雞。帝出遊，見昌弄木雞於雲龍門道旁，召入為雞坊小兒，衣食右龍武軍。三尺童子入雞群，如狎群小，壯者弱者，勇者怯者，水谷之時，疾病之候，悉能知之。舉二雞，雞畏而馴，使令如人。護雞坊中謁者王承恩言於玄宗，召試殿庭，皆中玄宗意。即日為五百小兒長，加之以忠厚謹密，天子甚愛幸之，金帛之賜，日至其家。開元十三年，籠雞三百從封東嶽。父忠死太山下，得子禮奉屍歸葬雍州。縣官為葬器。喪車乘傳洛陽道。十四年三月，衣鬥雞服，會玄宗於溫泉。當時天下號為神雞童。時人為之語曰：「生兒不用識文字，鬥雞走馬勝讀書。賈家小兒年十三，富貴榮華代不如。能令金距期勝負，白羅繡衫隨軟輿。父死長安千里外，差夫持道挽喪車。」昭成皇后之在相王府，誕聖於八月五日，中興之後，制為千秋節。賜天下民牛酒樂三日，命之曰酺，以為常也，大合樂於宮中。歲或酺於洛，元會與清明節，率皆在驪山。每至是日，萬樂俱舉，六宮畢從。昌冠雕翠金華冠，錦袖繡襦褲，執鐸拂，導（「導」原作「道」，據明抄本改）群雞，敘立於廣場，顧眄如神，指揮風生。樹毛振翼，礪吻磨距，抑怒待勝，進退有期，隨鞭指低昂，不失昌度。勝負既決，強者前，弱者後，隨昌雁行，歸於雞坊。角觝萬夫，跳劍尋撞，蹴球踏繩，舞於竿顛者，索氣沮色，逡巡不敢入，豈教孫擾龍之徒歟？二十三年，玄宗為娶梨園弟子潘大同女，男服珮玉，女服繡襦，皆出御府。昌男至信、至德。天寶中，妻潘氏以歌舞重幸於楊貴妃，夫婦席寵四十年，恩澤不渝，豈不敏於伎，謹於心乎？上生於乙酉雞辰，使人朝服鬥雞，兆亂於太平矣，上心不悟。十四載，胡羯陷洛，潼關不守，大駕幸成都。奔衛乘輿，夜出便門，馬踏道穿，傷足不能進，杖入南山。每進雞之日，則向西南大哭。祿山往年朝於京師，識昌於橫門外，及亂二京，以千金購昌長安洛陽市。昌變姓名，依於佛舍，除地擊鍾，施力於佛。泊太上皇歸興慶宮，肅宗受命於別殿，昌還舊裡。居室為兵掠，家無遺物，布衣憔悴，不復得入禁門矣。明日，復出長安南門道，見妻兒於招國裡，菜色黯焉。兒荷薪，妻負故絮。昌聚哭，訣於道，遂長逝。息長安佛寺，學大師佛旨。大曆元年，依資聖寺大德僧運平住東市海池，立陀羅尼石幢。書能紀姓名，讀釋氏經，亦能了其深義至道。以善心化市井人。建僧房佛舍，植美草甘木。晝把土擁根，汲水灌竹，夜正觀於禪室。建中三年，僧運平人壽盡。服禮畢，奉舍利塔於長安東門外鎮國寺東偏，手植松柏百株，構小舍，居於塔下。朝夕焚香灑掃，事師如生。順宗在東宮，舍錢三十萬，為昌立大師影堂及齋舍。又立外屋，居游民，取傭給。昌因日食粥一杯，漿水一升，臥草蓆，絮衣，過是悉歸於佛。妻潘氏後亦不知所往。貞元中，長子至信，依並州甲，隨大司徒燧入覲，省昌於長壽裡。昌如己不生，絕之使去。次子至德歸，販繒洛陽市，來往長安間，歲以金帛奉昌，皆絕之。遂俱去，不復來。元和中，潁川陳洪祖攜（明抄本無「攜」字）友人出春明門，見竹柏森然，香煙聞於道。下馬覲昌於塔下，聽其言，忘日之暮。宿鴻祖於齋舍，話身之出處，皆有條貫，遂及王制。鴻祖問開元之理亂，昌曰：「老人少時，以鬥雞求媚於上，上倡優畜之，家於外宮，安足以知朝廷之事？然有以為吾子言者。老人見黃門侍郎杜暹，出為磧西節度，攝御史大夫，始假風憲以威遠。見哥舒翰之鎮涼州也，下石堡，戍青海城，出白龍，逾葱嶺，界鐵關，總管河左道，七命始攝御史大夫。見張說之領幽州也，每歲入關，輒長轅挽輻車，輦河間薊州傭調繒布，駕轆連軌，埜入關門。輸於王府，江淮綺縠，巴蜀錦繡，後宮玩好而已。河州敦煌道，歲屯田，實邊食，餘粟轉輸靈州，漕下黃河，入太原倉，備關中凶年。關中粟麥（「麥」原作「米」，據明抄本改）藏於百姓。天子幸五嶽，從官千乘萬騎，不食於民。老人歲時伏臘得歸休，行都市間，見有賣白衫白疊布。行鄰比鄰間，有人襁病，法用皂布一匹，持重價不克致，竟以襍頭羅代之。近者老人扶杖出門，閱街衢中，東西南北視之，見白衫者不滿百，豈天下之人，皆執兵乎？開元十二年，詔三省侍郎有缺，先求曾任刺史者。郎官缺，先求曾任縣令者。及老人見（明抄本無「見」字）四十，三省郎吏，有理刑才名，大者出刺郡，小者鎮縣。自老人居大道旁，往往有郡太守休馬於此，皆慘然，不樂朝廷沙汰使治郡。開元取士，孝弟理人而已，不聞進士宏詞拔萃之為其得人也。大略如此。」因泣下。復言曰：「上皇北臣穹廬，東臣雞林，南臣滇池，西臣昆夷，三歲一來會。朝覲之禮容，臨照之恩澤，衣之錦絮，飼之酒食，使展事而去，都中無留外國賓。今北胡與京師雜處，娶妻生子，長安中少年有胡心矣。吾子視首飾靴服之制，不與向同，得非物妖乎？」鴻祖默不敢應而去。

柳氏傳 (許堯佐撰)

天寶中，昌黎韓翊有詩名，性頗落托，羈滯貧甚。有李生者，與翊友善。家累千金，負氣愛才。其幸姬曰柳氏，豔絕一時，喜談謔，善謳詠。李生居之別第，與翊為宴歌之地，而館翊於其側。翊素知名，其所候問，皆當時之彥。柳氏自門窺之，謂其侍者曰：「韓夫子豈長貧賤者乎？」遂屬意焉。李生素重翊，無所吝惜，後知其意，乃具饌請翊飲。酒酣，李生曰：「柳夫人容色非常，韓秀才文章特異，欲以柳薦枕於韓君，可乎？」翊驚栗避席曰：「君之恩，解衣輟食久之，豈宜奪所愛乎？」李堅請之，柳氏知其意誠，乃再拜，引衣接席。李坐翊於客位，引滿極歡。李生又以資三十萬，佐翊之費。翊仰柳氏之色，柳氏慕翊之才，兩情皆獲，喜可知也。明年，禮部侍郎楊度擢翊上第。屏居間歲，柳氏謂翊曰：「榮名及親，昔人所尚，豈宜以濯滄之賤，稽彩蘭之美乎？且用器資物，足以待君之來也。」翊於是省家於清池。歲餘，乏食，鬻妝具以自給。天寶末，盜覆二京，士女奔駭。柳氏以豔獨異，且懼不免，乃剪髮毀形，寄跡法靈寺。是時候希逸自平盧節度淄青，素藉翊名，請為書記。泊宣皇帝以神武返正，翊乃遣使間行，求柳氏。以練囊盛鈔金，題之曰：「章台柳，章台柳，昔日青青今在否？縱使長條似舊垂，亦應攀折他人手。」柳氏捧金嗚咽，左右淒憫。答之曰：「楊柳枝，芳菲節，所恨年年贈離別。一葉隨風忽報秋，縱使君來豈堪折。」無何，有蕃將少牢者，初立功，竊知柳氏之色，劫以歸第，寵之專房。及希逸除左僕射入覲，翊得從行，至京師，已失柳氏所止，歎想不已。出於龍首岡，見舊項以交，駕輿

駟，從兩女奴。翊偶隨之，自車中問曰：「得非韓員外乎？某乃柳氏也。」使女奴竊言失身沙吒利。阻同車者，請詰旦幸相待於道政里門。及期而往，以輕素結玉合，實以香膏，自車中授之，曰：「當遂永訣，願置誠念。」乃回車，以手揮之，輕袖搖搖，香車麟麟，目斷意迷，失於驚塵。翊大不勝情。會淄青諸將合樂酒樓，使人請翊，翊強應之，然意色皆喪，音韻淒咽。有虞候許俊者，以材力自負，撫劍言曰：「必有故，願一效用。」翊不得已，具以告之。俊曰：「請足下數字，當立致之。」乃衣縵胡，佩雙鞬，從一騎，徑造沙吒利之第。候其出行裡餘，乃被衽執轡，犯關排闥，急趨而呼曰：「將軍中惡，使召夫人。」僕侍辟易，無敢仰視。遂升堂，出翊札示柳氏，挾之跨鞍馬。逸塵斷鞅，倏忽乃至，引裾而前曰：「幸不辱命。」四座驚歎。柳氏與翊，執手涕泣，相與罷酒。是時沙吒利恩寵殊等。翊、俊懼禍，乃詣希逸。希逸大驚曰：「吾平生所為事，俊乃能爾乎？」遂獻狀曰：「檢校尚書金部員外郎兼御史韓翊久列參佐，累彰勳效。頃從鄉賦。有妾柳氏阻絕凶寇，依止名尼。今文明撫運，遐邇率化。將軍沙吒利凶恣撓法，憑恃微功，驅有志之妾，乾無為之政。臣部將兼御史中丞許俊，族本幽薊，雄心勇決，卻奪柳氏，歸於韓翊。義切中抱，雖昭感激之誠；事不先聞，固乏訓齊之令。」尋有詔：「柳氏宜還韓翊，沙吒利賜錢二百萬。」柳氏歸翊。翊後累遷至中書舍人。然即柳氏志防閒而不克者，許俊慕感激而不達者也。向使柳氏以色選，則當熊辭輦之誠可繼；許俊以才舉，則曹柯澠池之功可建。夫事由跡彰，功待事立。惜鬱埋不偶，義勇徒激，皆不入於正。斯豈變之正乎？蓋所遇然也。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